



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

重要提示

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于2005年9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5]161号文核准，基金合同于2005年11月10日正式生效。

本基金在募集、保本基金期间的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，准确、完整地将基金说明书向中国证监会报备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批准，也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示对投资者的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（申购、赎回、冻结、划拨等资金损失除外）。投资人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说明书。

本基金过往业绩不能代表本基金未来的业绩表现。

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，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基金的费率结构。

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中基金托管人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，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5月10日，有关财务数据

摘自2011年第1季度报告。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基金管理人

（一）基金管理人概况

公司名称：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；法定代表人：董峰。

成立日期：2002年6月16日。

注册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。

办公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。

法定代表人：刘文华。

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。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亿元人民币。

股权结构：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：51%；宏利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：49%。

C.主要人员情况

刘文华先生，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学系，经济学院学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，1996年至2001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2002年至2006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。

刘文华先生，董事，毕业于天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，获工学学士学位，高级工程师，2000年至2005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孙勇先生，董事，毕业于天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金融学系，获工学学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，1998年至2001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2年至2006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施海明 Mr. Marc Sterling，现生，美国国籍，董事，经济学学士，法学博士，高级银行学硕士，律师，经济师。2000年至2005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雷鸣 Leon Cox，现生，加拿大国籍，董事，毕业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，取得金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。雷鸣先生为泰利金融企业亚洲行政总裁，掌管泰利金融企业在中国台湾的业务。施海明先生为泰利金融企业行政总裁超过二十一年，其中在泰利金融企业工作七年，五次则为负责客户服务部经理，负责区域发展、区域改革、对内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制定工作；1997年至2005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负责区域发展、区域改革、对内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制定工作；2005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负责区域发展、区域改革、对内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制定工作；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负责区域发展、区域改革、对内合作项目的研究和制定工作。

雷鸣先生，董事，毕业于天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，获工学学士学位，高级工程师，2000年至2005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陈志列 Mr. Michael Zilberman，现生，以色列国籍，董事，经济学学士，法学博士，高级银行学硕士，律师，经济师。2000年至2005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孙晓东先生，董事，毕业于天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金融学系，获工学学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，1998年至2001年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2年至2006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06年至2010年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2010年起任天津泰达宏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